

玉龙县第二幼儿园（文华园）建设项目 EPC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玉龙县第二幼儿园（文华园）建设项目 EPC（项目编号：中咨丽-2024-01）已由玉龙纳西族自治县发展改革局（项目审批机关名称）以玉发改投资[2023]64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建设资金来自上级专项资金及多渠道筹集（资金来源），项目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一体化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玉龙县第二幼儿园（文华园）建设项目 EPC

2.2 项目概况：

2.2.1. 总建筑面积 5159.18 平米，新建设教学楼 1 栋，晨检室门卫室 1 栋，消防水泵房 1 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设施等；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所需的施工图设计。

2.2.2. 具体以招标人委托为准；

2.3 项目地点：玉龙县黄山镇文华中村；

2.4 招标范围：

（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建设项目所需的施工图设计，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和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参与专家论证并通过专家评审（相关方）、配合施工图审图公司审查及调整、配合招标人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根据招标人要求派驻各专业设计人员驻现场服务等全部设计及相关服务工作。

（2）施工部分：完成图审合格后的设计施工图纸范围内所包括的全部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施工工作。

（3）采购部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采购。

2.5 计划工期：365 日历天（含设计与施工工期）。

2.6 质量要求：

（1）工程设计质量标准：工程设计成果须满足发包人要求，严格执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满足现行的建筑工程建设标准、设计规范（规程）和规定的设计文件编制的深度要求，所有设计成果文件均必须通过审批及审查；

（2）施工质量标准：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满足国家规范及验收标准，按国家最新颁布的质量标准及云南省其他现行的质量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备案。

2.7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不划分标段。

2.8 本项目对未中标单位不进行任何的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营业执照：投标人须为具备经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具有

有效的营业执照。

3.2 资质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备:

- (1) 设计资质: 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施工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含叁级)资质;
- (3)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施工企业)。

3.3 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

(1) 设计项目负责人: 拟派往本项目的设计负责人应具备国家二级注册建筑师及以上资格, 且必须为投标人本单位人员, 需提供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

(2) 施工项目经理: 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国家二级及其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专业类别为建筑工程), 且必须注册在本单位, 如注册单位曾有变更的, 需提供注册单位变更记录。具有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3.4 施工人员配备要求: 必须按云建标【2014】678号文、云南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DBJ 53/T-69-2014)规定进行配备。(注: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 由施工单位提供)

3.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0年~2022年经第三方审计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成立不满3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新成立企业无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注: 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 由牵头单位提供)。

3.6 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 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没有被项目所在地政府或国家部委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 投标人当前未有不良记录(提供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中必须包括失信信息材料, 并由招标人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对中标人失信信息再次查询、核对; 失信信息材料来源: ① 行政机关认定的失信黑名单者依法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② “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 ③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

3.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当投标人不能满足以上资格要求时候, 可以组成联合体。联合体投标时, 联合体单位不得超过3家, 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施工单位。

3.8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2024年1月13日09:00至2024年1月19日23:59, 登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选择丽江市), 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 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 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完成注册通过后, 便可获取招标文件, 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招标文件(格式为*.BZBJ)供投标人下载使用。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 2024 年 2 月 5 日 09: 00。

5.2 开标时间: 2024 年 2 月 5 日 09: 00。

5.3 开标地点: 玉龙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开标室。

5.4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网上上传: 网上上传网址为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选择丽江市),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 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 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人可自行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 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其他要求: 开标采用“智能开标”的方式, 开标网址为: 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选择丽江市)。注: ①智能开标的操作流程详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②投标人提前熟悉智能开标的相关操作。③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网上开标室”, 根据网上远程解密、开标的要求, 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在线签到、解密、开标一览表确认等操作。若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相关操作, 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 不再进入评标阶段。④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录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s://ggzy.yn.gov.cn/homePage>, 选择丽江市)及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网(网址: <https://www.ynjzjgcx.com/>)上发布。招标人和招标人委托的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教育体育局

地址: 云南省丽江市玉龙县城行政办公区

联系人: 和兴旺 电话: 0888-5185545

招标代理机构: 云南中咨海外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滇池度假区中天融域小区 17 幢 1 单元 4 楼 401-404 号

丽江办事处: 丽江市玉龙县山水苑 6 幢 1-100 号

联系人: 阮云川 电话: 15198653986

行政监督单位: 玉龙纳西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监督电话: 0888-5179261